

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

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

关于开展 2025 届农民大学生毕业设计答辩的通知

湘网职院教〔2025〕13 号

各学院：

为确保 2025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质量，按照《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关于 2025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工作安排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毕业生实际情况，现将毕业设计答辩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答辩时间

学校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统一在 5 月 15 日前完成，各分校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具体时间。

二、答辩对象

2024 年 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期间完成毕业证书电子注册的全日制三年制/五年制毕业生。

三、答辩形式和要求

（一）2025 届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由各分校根据毕业生得实际情况，安排集中答辩。

（二）各专业毕业设计答辩按照毕业设计标准中的要求进行执行，答辩展示时间控制在 5-10 分钟，答辩过程全程露脸，严禁代替答辩。

（三）毕业设计答辩成果不得以论文、实习总结、实习报告等形式替代。毕业设计中存在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、雷同、抄袭、剽窃等情况的，一律取消答辩资格。

（四）毕业设计成绩评定按照毕业设计标准，根据学生毕业设计的选题、设计实施、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、成果质量以及答辩情况进行评价，毕业设计成绩请于5月21日前录入完成。

（五）答辩过程中，每名学生至少有三位老师进行指导打分，打分环节答辩学生指导教师回避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毕业设计答辩以分校为单位组织实施，各分校成立由分校负责人为组长的答辩领导小组，组织和确定各答辩小组的评委、答辩秘书、学生分组名单、答辩时间、答辩地点以及答辩形式，制订毕业设计答辩实施方案，填写《毕业设计答辩安排表》，并于5月7日前提交教务处。

（二）各分校在学生进行毕业设计答辩过程中，填写《毕业设计答辩记录表》并保存。

（三）各分校在答辩前三天需向所有学生公布答辩时间、答辩形式以及要求，通知学生按时参加答辩，因特殊情况需采用线上答辩形式的，需向学生提供腾讯会议号等信息，采用线下答辩形式的须通知学生答辩地点。教务处将会同质评中心对毕业设计答辩工作进行督查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 各分校要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严禁出现毕业设计成果出现剽窃或抄袭的现象。学生按小组开展毕业设计的，其任务书和毕业设计成果要体现不同的工作任务和特点，不可雷同。

(二) 各分校要充分考虑岗位实习等方面的影响，科学合理制定毕业设计答辩工作方案，做到学生应答尽达。

(三) 各分校毕业设计答辩工作方案须经各分校校长审批并签字盖章于5月7日前将纸质稿和电子稿提交到教务处，电子稿发至电子邮箱：jwcxm@hnou.edu.cn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教务处：李达立，82822736，终教楼1905。

